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南區

承辦人：陳朱廷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8269

傳真：02-27593317

電子信箱：udd-1094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規字第110307829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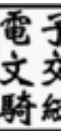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臺北市大同區大龍段一小段264-13地號等土地第三種商業區（特）、道路用地為交通廣場用地、第三種商業區（特）細部計畫案」發布實施公告文、計畫書、計畫圖各1份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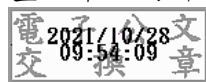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請依都市計畫法第23條規定，將公告文及計畫書、圖，於貴區公所公告欄公告，並請經常保持清晰完整。
- 二、配合本府推動公文資訊化業務及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政策，副本單位除另有標註者外，其餘單位請逕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\公展公告\都市計畫公告項下下載計畫書圖。

正本：臺北市大同區公所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稅捐稽徵處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、臺北市大同區保安里辦公處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臺北市公共運輸處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科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建築管理科(以上單位請依說明二辦理)、內政部營建署(含附件)、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(含附件)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(含附件)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含附件)、



臺北市政府地政局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（以上單位均檢附公告文、計畫書、圖各1份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測量科（檢附公告文、計畫書、圖各3份）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

線

